

证券代码：870777

证券简称：麦腾科创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真南路 822 弄 129 号 3 号楼 1 楼 3 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孟庆海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038,54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372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蔡宇因出差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公司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38,5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胡国胜、贾培

(三) 结论性意见

经验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麦腾永联科创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